

证券代码：300118

证券简称：东方日升

公告编号：2025-048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6月9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6月6日通过专人送达、邮递、传真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曾学仁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议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的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6月9日